

2014 年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根据《2014 年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4 年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15%、15%、15%、15%、15%、2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15%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4 年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PR 蓬莱债（127006.SH）
- 3、发行人：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目前剩余规模为 7 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8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15%、15%、15%、15%、15%、25%。
- 6、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1980 号

7、债券形式：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8、债券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票面利率为 6.9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9、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0、付息日：每年的 10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该计息年度的付息首日

11、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已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1、债权登记日

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21 日。截至上述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及部分兑付的本金。

2、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 2017-2022 年的每年 10 月 22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5%、15%、15%、15%、15%、25%的比例偿还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对应减少。债券应急利息以调整

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3、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 15%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70 元-100 元×本次偿还比例
=70 元-100 元×15%
=55 元。

4、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15%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5。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 年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舟山群岛新区蓬莱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5 日